

重庆三峡水利电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审核意见

重庆三峡水利电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并就相关事项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符合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工作要求，建议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：汪曦、姚毅

签字：张兴富 汪曦(代) 姚毅(代)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日